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dslan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凱知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2)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2018年的中期業績摘要**

- 本集團收入由約900.3百萬港元增加至約997.9百萬港元，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過往期間」)增加11%。
- 期內毛利為約427.0百萬港元，較過往期間微跌約5.2百萬港元或1%，而毛利率則由48.0%下降至42.8%。
- 期內EBITDA(除利息收入、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由溢利約71.6百萬港元減少150%至虧損約35.5百萬港元。
- 本集團錄得期內虧損約60.7百萬港元，而過往期間溢利為41.2百萬港元。
-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 業績

凱知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按照下文附註1所載基準編製的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997,882	900,343
已售貨品成本		<u>(570,920)</u>	<u>(468,182)</u>
毛利		426,962	432,161
其他收入	4	12,789	10,308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5,222)	(3,652)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2,130)	–
銷售及分銷開支		(420,038)	(334,527)
一般及行政開支		(69,907)	(42,851)
上市開支		<u>–</u>	<u>(5,814)</u>
除稅前(虧損)溢利		(57,546)	55,625
所得稅開支	6	<u>(3,114)</u>	<u>(14,403)</u>
期內(虧損)溢利	7	<u>(60,660)</u>	<u>41,222</u>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不會再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功能貨幣至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23,364)	(18,887)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u>9,943</u>	<u>2,872</u>
扣除所得稅的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u>(13,421)</u>	<u>(16,015)</u>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74,081)</u>	<u>25,207</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64,216)	38,737
非控股權益		<u>3,556</u>	<u>2,485</u>
		<u>(60,660)</u>	<u>41,222</u>
下列各項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7,294)	23,437
非控股權益		<u>3,213</u>	<u>1,770</u>
		<u>(74,081)</u>	<u>25,207</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9	<u>(8.03港仙)</u>	<u>6.46港仙</u>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9	<u>(8.03港仙)</u>	<u>不適用</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3,456	59,27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656	–
收購無形資產的已付按金		11,612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1,244	–
租賃按金		28,752	24,919
遞延稅項資產		12,758	9,767
		<u>136,478</u>	<u>93,960</u>
<b>流動資產</b>			
存貨		598,056	617,690
貿易應收款項	10	216,732	191,58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33,518	124,07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7,454	311,672
		<u>1,105,760</u>	<u>1,245,016</u>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1	250,855	303,1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6,313	101,121
合約負債		46,054	–
退款負債		1,302	–
應付關聯方款項		904	38
即期稅項負債		7,417	7,237
		<u>392,845</u>	<u>411,511</u>
<b>非流動負債</b>			
修復成本撥備		12,030	12,070
		<u>12,030</u>	<u>12,070</u>
<b>淨流動資產</b>		<u>712,915</u>	<u>833,505</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849,393</u>	<u>927,465</u>
<b>淨資產</b>		<u>837,363</u>	<u>915,395</u>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b>			
股本		8,000	8,000
儲備		813,099	894,344
		<u>821,099</u>	<u>902,344</u>
<b>非控股權益</b>		<u>16,264</u>	<u>13,051</u>
<b>總權益</b>		<u>837,363</u>	<u>915,395</u>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於集團重組(「重組」)前，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孩思樂控股有限公司(「孩思樂控股」)及Silverkids Inc.(「Silverkids」)由利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利寶國際控股」)控制。孩思樂控股及Silverkids由利寶國際控股分別擁有100%及58%權益。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曾進行重組。於2017年5月29日，重組獲執行，本公司獲置於利寶國際控股與孩思樂控股及Silverkids之間。重組後的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孩思樂控股及Silverkids)於整個過往期間一直由利寶國際控股共同控制。因此，重組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並根據綜合會計法入賬。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乃按照猶如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以及目前的集團架構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整個六個月或自相關實體各自的成立／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期間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的基準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除外。歷史成本一般基於就交換商品及服務所付代價的公平值。

除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導致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供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及有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部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 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根據相關過渡條文應用於相關準則及修訂，導致下述會計政策、報告金額及／或披露有所變動。

####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有關詮釋。

###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要

已就2018年1月1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確認金額作出以下的調整。並無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不包括在內。

	於2017年 12月31日的 先前報告 賬面值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附註a)	於2018年 1月1日的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項下的賬面值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1,121	(22,741)	78,380
合約負債	—	22,741	22,741

附註：

- (a) 於2018年1月1日，先前納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向客戶收取的按金22,741,000港元獲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乃由於尚未交付相關產品。

下表概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造成的影響。並無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不包括在內。

	據報告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附註a及b)	並無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的 金額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6,313	47,356	133,669
合約負債	46,054	(46,054)	—
退款負債	1,302	(1,302)	—

附註：

- (a) 若干分銷商於指定期間有權退還作為交換的產品。因此在並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金額1,302,000港元(即本集團預期退還的轉讓貨品代價)應已自退款負債重新分類至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b) 在並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向客戶收取的按金46,054,000港元應已自合約負債重新分類至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乃由於尚未交付相關產品。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造成影響。

##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有關相應修訂予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處理的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至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取消確認的工具，且並未應用規定至於2018年1月1日取消確認的工具。

###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要

#### 預期信貸虧損項下的減值

於2018年1月1日，額外信貸虧損撥備2,554,000港元已於保留盈利確認。額外虧損撥備自貿易應收款項扣除。

呆賬撥備淨額  
千港元

#### 對賬：

於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2,457)

透過期初保留盈利重新計量的金額

(2,554)

於2018年1月1日(未經審核)

(5,011)

除以上所述者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報告金額及／或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玩具及嬰兒產品貿易及銷售。

本集團根據由本公司執行董事(作為首席營運決策人(「首席營運決策人」))審閱並用以作出策略決定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分類為(i)玩具產品銷售；及(ii)嬰兒產品銷售，乃根據本集團開展的業務性質分類。於呈報本集團分部時並無合併經營分部。



##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銷售 玩具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 嬰兒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u>918,083</u>	<u>79,799</u>	<u>997,882</u>
分部毛利	<u>390,645</u>	<u>36,317</u>	<u>426,962</u>
分部溢利	<u>378,921</u>	<u>37,989</u>	<u>416,910</u>
未分配收入			5,903
未分配開支			(473,007)
未分配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2,130)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u>(5,222)</u>
除稅前虧損			<u>(57,546)</u>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銷售 玩具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 嬰兒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u>815,749</u>	<u>84,594</u>	<u>900,343</u>
分部毛利	<u>381,637</u>	<u>50,524</u>	<u>432,161</u>
分部溢利	<u>378,635</u>	<u>50,524</u>	<u>429,159</u>
未分配收入			4,931
未分配開支			(374,813)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u>(3,652)</u>
除稅前溢利			<u>55,625</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各分部(產生)賺取的除稅前(虧損)溢利，惟並無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減值虧損(扣除撥回)、利息收入、政府補助、雜項收入及其他未分配開支(包括若干銷售及分銷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及上市開支)。此為向首席營運決策人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措施。

#### 4.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141	261
來自品牌擁有人的促銷收入	6,886	5,377
政府補助(附註)	4,798	4,527
雜項收入	964	143
	<u>12,789</u>	<u>10,308</u>

附註：本集團就其業務發展獲得政府補助，有關補助由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地方政府無條件提供。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淨匯兌虧損	(4,388)	(3,0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虧損	(139)	-
其他	(695)	(594)
	<u>(5,222)</u>	<u>(3,652)</u>

####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846	232
中國預扣稅	2,088	1,587
中國企業所得稅	2,714	11,765
	<u>5,648</u>	<u>13,584</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2,534)	819
	<u>3,114</u>	<u>14,403</u>

香港利得稅乃就於兩個期間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的所得稅率為25%。

經多個稅務主管當局批准，與集團內分銷發展及維護服務費用有關的中國預扣稅乃根據適用中國稅法規定的稅收計算方法，就其各自的視作應課稅收入按法定稅率25%或就應課稅收入按稅率10%繳納。

## 7. 期間(虧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期間(虧損)溢利於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53,860	96,126
存貨撥備(計入已售貨品成本)	4,498	4,6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188	16,193
就以下各項之經營租賃租金：		
— 倉庫之租賃物業(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11,753	9,368
— 辦公室之租賃物業(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8,831	6,162
— 零售店(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73,907	59,307
— 寄售專櫃(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2,513	2,010

## 8. 股息

於2017年6月7日，本公司董事向本公司當時直接控股公司利寶國際控股宣派及批准特別股息50,000,000港元。

於本中期期間，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公司擁有人宣派及派付每股2.23港仙的末期股息。於中期期間宣派及派付的末期股息總金額為17,840,000港元。

## 9.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	<u>(64,216)</u>	<u>38,737</u>
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而言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	<u>(64,216)</u>	<u>不適用</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股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股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00,000</u>	<u>600,000</u>
未行使購股權的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u>-</u>	<u>不適用</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00,000</u>	<u>不適用</u>

就計算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數目已計及資本化發行之已發行股份。

就計算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而言，由於其行使會導致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虧損減少，故該計算並未假設行使本公司的未行使購股權。

由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該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 10.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216,732</u>	<u>191,584</u>

以下為按收入確認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134,769	151,141
31至60日	37,211	18,027
61至90日	27,081	9,939
91至180日	14,613	8,588
181至365日	<u>3,058</u>	<u>3,889</u>
	<u>216,732</u>	<u>191,584</u>

## 11.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u>250,855</u>	<u>303,115</u>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116,277	192,790
31至60日	102,534	84,199
61至90日	28,882	23,606
超過90日	<u>3,162</u>	<u>2,520</u>
	<u>250,855</u>	<u>303,115</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18年上半年對本集團業務而言為充滿挑戰的一年。儘管本集團收入增長約97.5百萬港元，較過往期間上升11%，惟與過往期間錄得淨溢利約41.2百萬港元相比，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60.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i)主要因於期間購買成本增加及宣傳活動中給予較多折扣導致毛利率由48.0%下跌5.2%至42.8%；(ii)主要因員工成本、租賃開支及寄售開支上升，致使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iii)經營規模擴大致使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及(iv)與2017年授出購股權有關的非現金股份支付款項開支上升；

雖然本集團營運業績因上述事宜而受到重大影響，但本集團因零售店數目上升及樂高認證專門店(「LCS」)銷售額增長迅速而錄得收入增加。本集團仍透過提升客戶體驗不斷鞏固其領導地位及競爭優勢，並進一步加強品牌組合，以確保其適時向客戶提供最佳的嶄新產品組合。本集團亦透過推出更多優質新品牌，致力改善毛利率。另一方面，本集團繼續實行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及改善整體店舖效益，改善其成本結構。

## 業務回顧及前景

### 自營零售渠道

本集團持續加強其覆蓋中國的零售網絡。本集團的自營零售渠道包括(i)零售店；(ii)於百貨公司及一家全球玩具連鎖店的寄售專櫃；及(iii)線上商店。於2018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將零售網絡策略性地擴展至黃金地段，以把握目標客戶的增長機遇。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透過252家零售店及529個寄售專櫃的781個零售點出售產品。該等零售點橫跨中國14個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的78個城市，當中559個零售點位於一、二線城市，及219個零售點位於三線城市。本集團中國的零售店及寄售專櫃主要位於一、二及三線城市的知名百貨公司或主要購物商場。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亦於香港設有三家零售店(即LCS)。為把握電商市場，除零售點外，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在第三方線上平台經營17家線上商店。

## 零售店

本集團的零售店包括單品牌商店(即銷售品牌產品的商店，例如樂高)及多品牌商店(即以其本身品牌(即Kidsland及Babyland)經銷不同品牌玩具及嬰兒產品的商店)。Kidsland商店售賣多個品牌，提供兒童玩具，而Babyland商店則提供嬰幼兒玩具及嬰兒產品。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種零售店於所示期間帶來的收入貢獻：

	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百萬港元	2017年 百萬港元
多品牌零售店	<u>249.6</u>	<u>207.8</u>
單品牌零售店		
– LCS	115.7	43.4
–其他品牌店舖	<u>11.0</u>	<u>5.7</u>
小計：	<u>126.7</u>	<u>49.1</u>
總計：	<u><b>376.3</b></u>	<u>256.9</u>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零售店數目的變動：

	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零售店		
本期期初	245	217
新增的新零售店	15	20
關閉零售店	<u>(8)</u>	<u>(11)</u>
零售店數目的淨增加	<u>7</u>	<u>9</u>
本期期末	<u><b>252</b></u>	<u>226</u>

於2018年上半年內，本集團於中國增設四間LCS，以應付不同地區的市場需求。在香港，本集團繼續提升於2016年及2017年開設的LCS的銷售額。該等店舖於2018年上半年為LCS銷售額帶來增長。此外，期內，本集團策略地擴展Kidsland零售網絡至大部分大型商場所佔據的黃金地段以吸引目標顧客，致使收入增長約41.8百萬港元。

### 寄售專櫃

本集團大部分位於百貨公司的寄售專櫃以Kidsland及Babyland品牌經營。本集團已與百貨公司及一家知名全球玩具連鎖店訂立寄售協議以開設及經營寄售專櫃。

於2018年上半年內，本集團僅於經策略性甄選的知名百貨公司開設寄售專櫃。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寄售專櫃數目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b>寄售專櫃</b>		
本期期初	535	524
新增的新寄售專櫃	25	39
關閉寄售專櫃	(31)	(31)
	<hr/>	<hr/>
寄售專櫃數目的淨(減少)/增加	(6)	8
	<hr/>	<hr/>
<b>本期期末</b>	<b>529</b>	<b>532</b>

### 線上商店

為進軍中國迅速增長的線上零售市場，本集團於天貓、京東、小紅書及網易考拉等不同第三方營運的線上平台推出Kidsland店舖及品牌旗艦店，包括銀輝、阿普麗佳、奇智奇思、OXO、Siku及思樂，以銷售本集團於中國分銷的產品，如組裝玩具、木製玩具、電子產品、動漫人偶、嬰兒車、嬰兒汽車座椅及嬰兒配飾等。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於天貓設立十四家旗艦線上商店、於京東、小紅書及網易考拉開設Kidsland商店。



## 批發渠道

除自營零售渠道外，本集團繼續擴展批發渠道的分銷網絡，包括中國的(i)分銷商；(ii)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及(iii)線上重要客戶。

### 分銷商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有973家分銷商，於中國29個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的141個城市經營合共逾3,000家零售店。該等分銷商購買本集團的產品，然後透過其自家零售店或第三方零售商轉售產品。本集團具備嚴格的甄選準則委聘分銷商。本集團向分銷商銷售產品，以便利用彼等的分銷能力，減少本集團的物流及倉儲成本，從而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狀況。本集團透過審慎利用分銷商的地理位置、零售點位置、分銷網絡、零售及管理經驗、管理方式、業務策略、財務資源、交付能力及倉儲能力，在中國建立廣泛的分銷網絡。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分銷商數目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分銷商		
於期初	962	805
新增的新分銷商	152	167
與分銷商的協議屆滿而不予重續	(141)	(100)
分銷商數目的淨增加	11	67
於期末	973	872

### 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

本集團將產品出售予在中國各地經營的若干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一般而言，大賣場及超級市場分類為(i)會員制購物俱樂部、(ii)高檔超級市場、(iii)社區超級市場；及(iv)便利店。本集團根據其市場地位、零售網絡、物流能力、財務狀況及與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契合程度挑選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本集團一般期望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具備電子銷售報告系統，讓本集團在該系統存取資料，進行實時的銷售記錄對賬。於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銷售產品能夠使之接觸更廣泛的終端用戶群，並可帶來正面的銷售業績。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與中國15家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有批發安排。於2018年6月30日，根據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所提供的資料，該等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於一、二及三線城市有640個零售點。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數目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b>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b>		
於期初	14	12
新增的新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	1	2
與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的協議終止或屆滿	—	(1)
	<u>1</u>	<u>1</u>
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數目的淨增加	1	1
於期末	<u>15</u>	<u>13</u>

#### 線上重要客戶

線上購物成為中國主流分銷渠道之一。為進入此快速增長的市場，本集團的產品亦透過其線上重要客戶(如京東、亞馬遜及蘇寧)經營的線上平台銷售出售其產品。本集團根據其聲譽、財務狀況及市場份額挑選線上重要客戶。於2018年上半年，線上重要客戶數目微跌。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線上重要客戶數目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b>線上重要客戶</b>		
於期初	13	14
新增的新線上重要客戶	1	1
與線上重要客戶的協議終止或屆滿	(3)	—
	<u>(2)</u>	<u>1</u>
線上重要客戶數目的淨(減少)增加	(2)	1
於期終	<u>11</u>	<u>15</u>

## 前景

本集團認為中國的經濟調控及美國與中國之間的貿易戰將繼續對零售增長前景增添不明朗因素。然而，本集團發現以中國中產階層的人均消費力逐增為例，將有利玩具及嬰兒產品的整體市場需求上升。此外，放寬一孩政策預期可帶動整體中國玩具及遊戲行業的市場增長。

本集團將繼續藉與經過挑選的高質素玩具及嬰兒產品品牌訂立分銷協議擴大產品線，從而改善產品組合。年內，本集團已與FAO Schwarz訂立分銷協議。第一家「FAO Schwarz」旗艦店計劃將於2019年年初開業。本集團相信，該協議將拓闊其產品供應，並透過將新類型旗艦店引入中國市場提升客戶的購物體驗。

本集團深信，本集團定能逆境自強，並為應對行業變化作好部署。特別是，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為獨一無二的最新玩具及嬰兒產品品牌推出嶄新系列並推出新概念(如體驗中心)。此外，本集團亦會加強現有品牌的認知度、加深顧客的忠誠度，並發展推出本集團自有品牌的技巧及策略。本集團將進一步憑藉競爭優勢及實力、多元互補的玩具及嬰兒產品品牌組合的均衡業務及於玩具零售行業的領導地位。

## 財務回顧

### 收入

於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由2017年同期約900.3百萬港元增加11%至約997.9百萬港元。收入增加主要由於零售店數目上升、LCS銷售額增長迅速及本集團線上主要客戶的銷售額錄得增長。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按渠道劃分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b>自營零售渠道</b>		
—零售店	376,262	256,904
—寄售專櫃	333,352	314,113
—線上商店	45,913	41,474
小計：	<u>755,527</u>	<u>612,491</u>
<b>批發渠道</b>		
—線上／線下批發 分銷商	182,061	244,773
—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	24,433	18,004
—線上重要客戶	35,861	25,075
小計：	<u>242,355</u>	<u>287,852</u>
<b>總計：</b>	<u><b>997,882</b></u>	<u><b>900,343</b></u>

於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玩具產品銷售佔本集團收入92.0%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90.6%) 及嬰兒產品銷售佔本集團收入8.0%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9.4%)。

與過往期間相同，於2018年上半年，本集團收入主要由自營零售渠道貢獻。於2018年上半年，本集團自營零售渠道的收入增長143.0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零售店數目上升及LCS銷售額增長迅速。一線及二線城市(本集團於該等城市開設零售點)居民的消費力上升加速本集團零售銷售額增長。線上主要客戶亦錄得銷售額增長約10.8百萬港元，相當於自過往期間增加43%。

#### 自營零售渠道

於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自營零售渠道貢獻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612.5百萬港元增加23%至約755.5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零售店數目上升及LCS銷售額增長迅速所致。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可比較零售點的同店銷售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b>自營零售點</b>		
<b>A. 零售店</b>		
可比較零售店數目*	188	175
每家可比較零售店的平均收入		
—本年度(人民幣千元)	1,080.5	1,139.4
—過往期間(人民幣千元)	1,091.1	1,040.1
可比較零售店於可比較期間的 同店銷售增長	(1.0)%	9.5%
<b>B. 寄售專櫃</b>		
可比較寄售專櫃數目*	440	321
每個可比較寄售專櫃的平均收入		
—本年度(人民幣千元)	594.9	747.0
—過往期間(人民幣千元)	599.7	731.5
可比較寄售專櫃於可比較期間的 同店銷售增長	(0.8)%	2.1%
<b>C. 整體</b>		
可比較零售點數目*	628	496
每個可比較零售點的平均收入		
—本年度(人民幣千元)	740.3	885.4
—過往期間(人民幣千元)	746.8	840.4
可比較零售點於可比較期間的 同店銷售增長	(0.9)%	5.4%

\* 可比較零售點的銷售指本集團於相關財政期間結束時存在的自營零售點產生的收入，有關零售點於緊接該財政期間結束時至少已持續經營24個月。例如，2018年的可比較自營零售點乃於2016年7月1日及2018年6月30日開門營業的零售點。可比較零售點的數目與零售點總數目的差異乃歸因於該期間進行比較的開門營業或關門或進行翻新的零售點。本集團就可比較零售點同店銷售資料的計算可能與其他公司所採用者不同，而且本集團的可比較零售點同店銷售資料未必能與其他公司所報告的可比較零售點同店銷售資料比較。

本集團零售店的可比較零售點的同店銷售資料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9.5%下跌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0)%，而本集團寄售專櫃的可比較零售點的同店銷售資料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1%下跌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0.8)%。有關跌幅乃由於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國消費開支勢頭下行所致。

## 批發渠道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批發渠道貢獻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87.9百萬港元減少16%至約242.4百萬港元。與過往期間相同，批發渠道的大部分收入由分銷商貢獻。

## 已售貨品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已售貨品成本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468.2百萬港元增加22%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570.9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銷量上升及本集團若干主要產品於2018年的購買成本增加。此外，中國部分主要品牌採納激進的定價策略，故就本集團若干產品提供較高折扣以及於分銷協議到期後對Chicco產品進行的清貨，本集團毛利率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8.0%減少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2.8%。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432.2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427.0百萬港元。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0.3百萬港元增加約2.5百萬港元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2.8百萬港元。其他收入主要由來自品牌擁有人的促銷收入及政府補助組成。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來自品牌擁有人的促銷收入上升。

##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3.7百萬港元減少約1.5百萬港元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5.2百萬港元。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由淨匯兌虧損組成。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由寄售開支、租金開支及樓宇管理費、薪金、其他福利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及廣告及促銷成本組成。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34.5百萬港元增加26%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420.0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i)員工成本增加，乃由於自2017年下半年中國銷售人員數目及平均薪金上升及所產生的外判人員服務成本；(ii)寄售開支上漲；及(iii)因零售店增加而店舖及倉庫的租賃開支有所增加。

## 一般及行政開支

就辦公室而言，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42.9百萬港元增加63%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69.9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i)本集團業務擴展導致員工成本及辦公室租金開支增加；及(ii)與二零一七年授出購股權有關的非現金股份支付款項的開支增加約15.8百萬港元。

##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指就本公司股份於2017年11月1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向多名專業人士支付的費用。於2018年概無產生上市開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5.8百萬港元)。

## 除稅前(虧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55.6百萬港元的溢利減少203%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57.5百萬港元。

## 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4.4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1百萬港元。

## (虧損)溢利及EBITDA(除利息收入、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本集團的溢利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約41.2百萬港元，減少247%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60.7百萬港元。撇除非現金股份支付款項的開支約15.8百萬港元後，期內溢利減少86.1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EBITDA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約71.6百萬港元，減少150%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35.5百萬港元。



## 存貨

本集團存貨周轉日數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0天，減少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93天。存貨周轉日數減少主要由於收緊存貨水平監控。

## 資本開支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約26.9百萬港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4.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零售店數目增加所致。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約157.5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則為約311.7百萬港元。於2018年6月30日，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2.8及1.3(2017年12月31日：分別為3.0及1.5)。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銀行貸款及貿易融資合共約110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約90.0百萬港元)的銀行融資，其中約83.3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約84.9百萬港元)於同日尚未動用。該等融資由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作抵押。

##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錄得淨現金狀況，故並無呈列資本負債率(2017年12月31日：無)。

## 資產抵押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資產概無任何抵押(2017年12月31日：無)。

## 或然負債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7年12月31日：無)。

## 外匯

本集團須承受歐元、日圓及人民幣兌港元的外匯風險。儘管本公司管理層定期監察本集團外匯風險，港元兌其他貨幣的價值波動會對本集團的利潤及盈利能力造成影響。



## 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的股份於2017年11月10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本公司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發售開支後)約為288.3百萬港元。於2018年6月30日，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約156.7百萬港元大致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0月31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計劃為擴展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的零售網絡而支出。董事將繼續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表現及經濟情況，並可能就瞬息萬變的市況更改或修訂計劃以對首次公開發售的資源及所得款項作出更好的部署。將適時刊發與所得款項用途任何重大調整有關的公告。

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的餘下結餘保存於香港的銀行及認可金融機構。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並不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於2017年6月7日，本公司董事向本公司當時直接控股公司利寶國際控股宣派及批准特別股息50,000,000港元。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持有重大投資以及進行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有約634名僱員及1,681名外判人員(2017年6月30日：約2,200名僱員)位於中國及香港。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約為153.9百萬港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為96.1百萬港元)。本集團薪酬方案符合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法律、個人僱員經驗及資格以及整體市況。花紅與本集團財務業績及個人表現掛鈎。本集團確保為全體僱員提供足夠培訓及專業發展機會，以滿足彼等的仕途發展需要。

##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8年6月30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 公眾持股量

就本公司所知，於本公告日期，公眾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5%以上，故本公司已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 企業管治常規

除下列偏離者外，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

就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而言，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現有架構，且適時作出必要改動，並屆時知會股東。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毓和先生(委員會主席)、黃嘉純先生及林家禮博士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亦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並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進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及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且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 刊發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業績公告分別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kidslandholdings.com](http://www.kidslandholding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的2018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登載。

## 致謝

衷心感謝所有員工通力合作以及所有股東的支持。

承董事會命  
凱知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行政總裁  
兼執行董事  
李澄曜

香港，2018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李澄曜先生、盧永仁博士及仲梅女士為執行董事；杜平先生及段蘭春女士為非執行董事；鄭毓和先生、林家禮博士及黃嘉純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